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景顺长城量化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在直销网上交易系统开展申购、定投和转换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满足广大客户的理财需要，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18年9月20日起，对通过本公司直销网上交易系统（包括本公司官方网站、官方微信服务平台和官方移动客户端）申购、定投及转换景顺长城量化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开展申购、定投及转换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景顺长城量化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6201）。

二、优惠活动内容

个人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直销网上交易系统（包括公司官方网站、官方微信服务平台和官方移动客户端）申购本基金的，享受申购费率优惠。申购的具体费率优惠标准如下：

本基金（基金代码：006201）	标准申购费率	申购优惠费率	
		农行直联	工行直联、建行直联、招行直联、天天盈、通联、银联通
M＜100万	1.50%	1.05%	0.60%
100万≤M＜200万	1.00%	0.70%	0.60%
200万≤M＜500万	0.80%	0.60%	0.60%
M≥500万	每笔1000元	每笔1000元	每笔1000元

个人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直销网上交易系统（包括公司官方网站、官方微信服务平台和官方移动客户端）对本基金进行定期定额投资的，享受定投费率优惠。定投的具体费率优惠标准如下：

本基金（基金代码：006201）	标准定投费率	定投优惠费率
		工行直联、农行直联、建行直联、招行直联、天天盈、通联
M≤10万	1.50%	0.60%

个人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直销网上交易系统（包括公司官方网站、官方微信服务平台和官方移动客户端）从本公司旗下货币型基金和无申购费率的基金转换转出至本基金时，享受转换费率优惠。申购补差费的具体转换费率优惠标准如下：

1、本公司旗下景顺长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A/B级份额和无申购费率的基金转换转出至本基金，申购补差费率实行4折优惠。

具体转换转出的开放式基金包括：

（1）景顺长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A/B级份额（基金代码：260102（A级）/260202（B级））；

（2）景顺长城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代码：261101）；

（3）景顺长城优信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代码：261102）；

（4）景顺长城四季金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代码：000182）；

（5）景顺长城景颐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代码：000386）；

（6）景顺长城景兴信用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代码：000253）；

（7）景顺长城领先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代码：001379）；

（8）景顺长城安享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代码：001423）；

（9）景顺长城景颐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代码：001855）；

（10）景顺长城泰和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代码：001507）；

（11）景顺长城景颐宏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代码：001921）；

（12）景顺长城景盛双息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代码：002066）；

（13）景顺长城景盈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代码：002797）；

（14）景顺长城顺益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代码：002793）；

（15）景顺长城泰安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代码：003604）；

（16）景顺长城景颐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代码：003505）；

（17）景顺长城景泰丰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代码：003408）；

（18）景顺长城景颐盛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代码：003410）；

（19）景顺长城睿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代码：004719）；

（20）景顺长城稳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代码：001407）；

（21）景顺长城泰恒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代码：005326）。

2、景顺长城景益货币市场基金A/B级份额（基金代码：000380（A级）/000381（B级））通过除招行直联之外的支付渠道转换转出至本基金，申购补差费率实行0折优惠；通过招行直联渠道进行上述基金转换的，申购补差费率实行4折优惠。景顺长城景丰货币市场基金A/B级份额（基金代码：000701（A级）/000707（B级））通过除招行直联之外的支付渠道转换转出至本基金，申购补差费率实行1折优惠；通过招行直联渠道进行上述基金转换的，申购补差费率实行4折优惠。

三、重要提示

1、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应留意本公司相关公告，确认转出方的基金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处于可申购状态。

2、本公司有权根据市场情况或法律法规变化调整上述转换的程序及有关限制，但应按照《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规定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告。

3、基金转换视同为转出基金的赎回和转入基金的申购，因此暂停基金转换的情形适用于该基金基金合同关于暂停或拒绝申购、暂停赎回和巨额赎回的有关规定。

4、投资者应认真阅读拟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06

公司网址：www.igwfmc.com

公司官方微信服务号：IGWfund

公司官方APP：景顺长城基金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九月十九日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开会方式召开景顺长城景盈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已于2018年9月17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基金管理人网站（www.igwfmc.com）发布了《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开会方式召开景顺长城景盈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并于2018年9月18日发布了《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开会方式召开景顺长城景盈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为使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顺利召开，现发布关于以通讯开会方式召开景顺长城景盈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景顺长城景盈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景顺长城景盈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经与本基金的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以通讯开会方式召开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的具体安排如下：

1、会议召开方式：通讯开会方式。

2、会议投票表决起止时间：自2018年9月22日起，至2018年10月16日17:30止（投票表决时间以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

3、会议通讯表决票的寄达地点：

名称：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608-610室

邮政编码：100033

联系人：王楠

联系电话：4008888606

二、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调整景顺长城景盈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管理费率和托管费率并修改基金合同的议案》（见附件一）。

三、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权益登记日

本次大会的权益登记日为2018年9月21日，即在2018年9月21日下午交易时间结束后，在登记机构——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均有权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投票表决。

四、表决票的填写和寄交方式

1、本次会议表决票见附件二。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从相关报纸上剪裁、复印表决票或登陆本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igwfmc.com/)下载并打印表决票。

2、基金份额持有人应当按照表决票的要求填写，其中：

（1）个人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签字，并提供本人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

（2）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单位公章或经授权的业务公章（以下合称“公章”），并提供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单位公章（如有）或由授权代表在表决票上签字（如无公章），并提供该授权代表的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或者护照或其他身份证明文件的复印件，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所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或者证明该授权代表有权代表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签署表决票的其他证明文件，以及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或者其他有效注册登记证明复印件和取得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格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3）个人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个人投资者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参照附件三）。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4）机构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持有人的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或者其他有效注册登记证明复印件，以及取得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格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身份证件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3、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需将填妥的表决票和所需的相关文件在2018年9月22日起，至2018年10月16日17:30止的期间内通过专人送交、快递或邮寄挂号信的方式送达至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的办公地址，并请在信封表面注明：“景顺长城景盈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

送达时间以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即：专人送达的以实际递交时间为准；快递送达的，以基金管理人签收时间为准；以邮寄挂号信方式送达的，以挂号信回执上注明的收件日期为送达日期。

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地址及联系办法如下：

名称：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608-610室

邮政编码：100033

联系人：王楠

联系电话：4008888606

五、计票

1、本次通讯会议的计票方式为：由基金管理人授权的两名监督员在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权代表的监督下于本次通讯会议的表决截止日期（即2018年10月16日）后2个工作日内进行计票，并由公证机关对其计票过程予以公证。

2、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每份基金份额享有一票表决权。

3、表决票效力的认定如下：

（1）表决票填写完整清晰，所提供文件符合本公告规定，且在规定时间之内送达基金管理人的，为有效表决票；有效表决票按表决意见计入相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2）如表决票上的表决意见未填、多填、字迹模糊不清、无法辨认或意愿无法判断或相互矛盾，但其他各项符合会议通知规定的，视为弃权表决，计入有效表决票；并按“弃权”计入对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3）如表决票上的签字或盖章部分填写不完整、不清晰的，或未能提供有效证明基金份额持有人身份或代理人经有效授权的证明文件的，或未能在规定时间之内送达基金管理人的，均为无效表决票；无效表决票不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4）基金份额持有人重复提交表决票的，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相同，则视为同一表决票；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不相同，则按如下原则处理：

①送达时间不是同一天的，以最后送达日所填写的有效的表决票为准，先送达的表决票视为被撤回；

②送达时间为同一天的，视为在同一表决票上做出了不同表决意见，计入弃权表决票；

③送达时间确定原则见“四、表决票的填写和寄交方式”中相关说明。

六、决议生效条件

1、本人直接出具书面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书面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不少于在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50%（含50%），同时提交的持有基金份额的凭证、受托出具书面意见的代理人出具的委托人持有基金份额的凭证及委托人的代理投票授权委托证明符合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本公告的规定，并与登记机构记录相符，会议有效召开；在此基础上，《关于调整景顺长城景盈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管理费率和托管费率并修改基金合同的议案》应当由前述参加大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含二分之一）通过方为有效；

2、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的事项，本基金管理人自通过之日起5日内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定的事项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七、二次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及二次授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景顺长城景盈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次持有人大会需要出席大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占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50%以上（含50%）方可举行。如果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不符合前述要求而不能够成功召开，本基金管理人可在规定时间内就同一议案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重新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时，除非授权文件另有载明，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授权期间基金份额持有人作出的各类授权依然有效，但如果授权方式发生变化或者基金份额持有人重新作出授权，则以最新方式或最新授权为准，详细说明见届时发布的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通知。

八、本次大会相关机构

1、召集人

基金管理人：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及办公地址：深圳市中心四路1号嘉里建设广场第1座21层

联系人：刘午初

联系电话：0755-22381529

2、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田国立

3、公证机构：北京市方圆公证处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东水井胡同5号北京INN大厦五层525

联系人：赵睿

邮政编码：100010

4、见证律师：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注册及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楼

联系电话：021-31358666

九、重要提示

1、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提交表决票时，充分考虑邮寄在途时间，提前寄出表决票。

2、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有关公告可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06（免长途话费）咨询。

3、本通知的有关内容由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九月十九日

附件一：《关于调整景顺长城景盈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管理费率和托管费率并修改基金合同的议案》

附件二：《景顺长城景盈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票》

附件三：《授权委托书》

附件四：《关于调整景顺长城景盈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管理费率和托管费率并修改基金合同的议案的说明》

附件一：关于调整景顺长城景盈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管理费率和托管费率并修改基金合同的议案

景顺长城景盈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

根据市场环境变化，为更好地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提高产品的市场竞争力，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和《景顺长城景盈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本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提议以通讯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关于景顺长城景盈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降低管理费率及托管费率有关事项的议案。《关于调整景顺长城景盈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管理费率和托管费率并修改基金合同的议案的说明》见附件四。

本议案需经参加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代理人所持表决的二分之一以上（含二分之一）通过。本议案如获得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批准，基金管理人将根据本议案及《关于调整景顺长城景盈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管理费率和托管费率并修改基金合同的议案的说明》(附件四)对基金合同进行修改，并披露修改后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等法律文件。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基金管理人：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七日

附件二：景顺长城景盈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票

基金份额持有人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证件号码（身份证件/营业执照）：____________________

基金账户卡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如为受托出席会议并表决的，请填写：

受托人的姓名/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受托人证件号码（身份证件/营业执照）：________________

审议事项	表决结果		
关于调整景顺长城景盈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管理费率和托管费率并修改基金合同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基金份额持有人/受托人签名或盖章

2018年 月 日

说明：

1、请就审议事项表示“同意”、“反对”或“弃权”，并在相应栏内画“√”，同一议案只能表示一项意见。

2、以上表决意见是持有人或其受托人就持有人持有的本基金全部份额做出的表决意见。

3、表决票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或表决意愿无法判断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份额数的表决结果均计为“弃权”。

4、本表决票可从相关网站下载、从报纸上剪裁、复印或按此格式打印。

附件三：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_________先生/女士/公司单位代表本人或本机构参加投票截止日为2018年10月16日17:30止以通讯方式召开的景顺长城景盈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代为全权行使所有议案的表决权。表决意见以受托人的表决意见为准。

若在法定时间内就同一议案重新召开景顺长城景盈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除本人（或本机构）重新作出授权外，本授权继续有效。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

委托人证件号码（身份证件/营业执照）：

基金账户卡号：

受托人姓名或名称：

受托人证件号码（身份证件/营业执照）：

委托人签字/盖章：

签署日期：2018年 月 日

说明：

1、页末签字栏中委托人为机构的应当于名称后加盖公章，个人则为本人签字。

2、以上授权是持有人就其持有的本基金全部份额向受托人所做授权。

3、其他签字栏请视情形选择填写，凡适合的栏目均请准确完整填写。

4、持有人多次授权，且能够区分先后次序的，以最后一次授权为准；持有人多次授权，无法区分授权次序的，视为同意其授权的机构之一为受托人。

5、授权委托书可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在填写完整并签字盖章后均为有效。

附件四：关于调整景顺长城景盈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管理费率和托管费率并修改基金合同的议案的说明

一、声明

1、景顺长城景盈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成立于2016年7月19日，为了更好地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提高基金资产的运作效率与基金产品的市场竞争力，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景顺长城景盈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经与景顺长城景盈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召开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拟调整本基金的管理费率和托管费率。将本基金的管理费率，由原来的年费率0.7%调整为年费率0.3%，将本基金的托管费率，由原来的年费率0.2%调整为年费率0.1%，并对本基金法律文件的相应内容进行修订。

2、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需由持有有效的基金份额不少于本基金在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含二分之一）的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参加方可召开，且《关于调整景顺长城景盈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管理费率和托管费率并修改基金合同的议案》须经参加本次持有人大会的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含二分之一）通过，存在未能达到开会条件或无法获得持有人大会表决通过的可能。

3、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的事项，本基金管理人自通过之日起五日内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自生效之日起2日内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二、基金合同修订内容

本基金基金合同的修订详情如下：

景顺长城景盈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章节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十五部分 基金费用与税收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7%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7%÷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自动在月初5个工作日内、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基金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费用自动扣划后，基金管理人应进行核对，如发现数据不符，及时联系基金托管人协商解决。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2%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2%÷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自动在月初5个工作日内、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基金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费用自动扣划后，基金管理人应进行核对，如发现数据不符，及时联系基金托管人协商解决。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3%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3%÷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自动在月初5个工作日内、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基金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费用自动扣划后，基金管理人应进行核对，如发现数据不符，及时联系基金托管人协商解决。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1%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1%÷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自动在月初5个工作日内、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基金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费用自动扣划后，基金管理人应进行核对，如发现数据不符，及时联系基金托管人协商解决。

三、本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及托管协议等文件将根据上述修改同步进行相应调整。

四、本次议案的主要风险及预备措施

本次议案存在被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否决的风险。

在本基金修改基金管理费率和托管费率议案之前，我司已对基金份额持有人进行了走访，认真听取了基金份额持有人意见，拟定议案综合考虑了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要求。议案公告后，我们还将再次征询意见。如有必要，基金管理人将根据基金份额持有人意见，对议案进行适当的修订并重新公告。基金管理人可在必要情况下，预留出足够的时间，以做二次召开或推迟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召开的充分准备。

如果本议案未获得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批准，基金管理人计划在规定时间内，按照有关规定重新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提交修订景顺长城景盈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基金管理费率和托管费率相关事项的议案。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九月十七日

海富通聚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第五次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8年9月19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海富通聚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海富通聚利债券
基金主代码		519220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年9月22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本基金合同和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8年9月14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1.0294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74,988,657.91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276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18年度第2次分红

注：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18年9月21日
除息日	2018年9月21日（场外）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18年9月26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注册登记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注册登记机构将以2018年9月21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其再投资所得的基金份额，并将于2018年9月25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投资者自2018年9月26日起可以查询、赎回再投资所得的基金份额。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和红利再投资费用。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由于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查询到的分红方式可能与实际的分红方式存在差异，为确保基金份额持有人以所希望的分红方式参与分红，本公司特别提示广大基金份额持有人：

1、请认真阅读本公司发送的对账单（包括纸质和电子对账单，下同）。对账单上显示的分红方式为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登记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在相应销售机构的分红方式。

2、本基金各类份额的默认分红方式为现金分红，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在任意工作日到销售机构申请更改分红方式，最终分红方式以权益登记日之前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权益登记日申请更改分红方式的，对本次分红无效）。

3、同一基金账户的不同交易账号在各销售机构申请设置的基金分红方式相互独立、互不影响，若基金份额持有人需要变更本基金在多个交易账号下的分红方式，应分别针对这些交易账号提交设置分红方式的交易申请。

4、除息日申请申购的本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除息日申请赎回的本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5、投资者可通过拨打本公司客服热线40088-40099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hftfund.com查询当前的分红方式及了解本基金其他有关信息。

6、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因基金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变化，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9月19日

海富通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调整大额申购和转换转入业务金额限额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8年9月19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海富通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海富通货币	
基金主代码	519505	
基金管理人名称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海富通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海富通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	
调整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调整大额申购起始日	2018年9月19日
	调整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8年9月19日
	调整大额申购、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需求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海富通货币A	海富通货币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519505	519506
该分级基金是否调整大额申购、转换转入限额金额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50,000,000.00	50,00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50,000,000.00	50,000,000.00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自2018年9月19日起，本基金管理人将调整本基金申购业务（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及其他基金转换为本基金业务的限额金额，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本基金的金额由不超过1000万元（请参见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18年8月9日发布的《海富通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调整大额申购和转换转入的公告》）调整为不超过5000万元，即暂停接受对本基金的单笔金额5000万元以上的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转换转入申请，且单个基金账户单日累计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及转换转入金额不得超过5000万元。对于超过限额的申请，本基金管理人有权予以拒绝。

2）、除有另行公告外，在实施上述限制期间，本基金的赎回、转换转出等其他业务照常办理，本基金取消上述大额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限制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本公告解释权归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者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hft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40099（免长途话费）咨询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9月19日

关于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增加上海云湾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云湾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云湾”）签署的销售协议，自2018年9月20日起，本公司旗下基金新增上海云湾为销售机构。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财通资管鸿睿12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005684，C类：005685）

二、费率优惠活动：

投资者通过上海云湾申购本基金的，可参与该销售机构的费率优惠活动，具体折扣信息以上海云湾的相关公告为准。若原申购费为固定费用的，则按规定的固定费用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基金处于封闭期的，自该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业务起适用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本基金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上海云湾所有，费率优惠期间，业务办理的流程以上海云湾的规定为准。有关费率优惠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上海云湾的有关规定。

三、其他重要提示：

1、投资者在上海云湾办理上述申购等基金投资事务的，具体办理规则及程序请遵循上海云湾的规定。

2、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敬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www.ctzg.com）的上述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以及相关业务公告，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四、投资者可通过上海云湾和本公司的客服热线或网站咨询有关详情：

1、上海云湾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20-1515

网址：www.zhengtongfunds.com

2、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36

网址：www.ctzg.com

五、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公司提醒投资者，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基金的过往业绩不预示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特此公告。

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九月十九日

关于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增加上海云湾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新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根据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云湾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云湾”）签署的销售协议，自2018年9月20日起，本公司旗下基金新增上海云湾为销售机构，并在上海云湾新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财通资管积极收益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002901，C类：002902，E类：006162）

财通资管鑫逸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004888，C类：004889）

二、重要提示：

1、投资者在上海云湾办理上述基金申购、定期定额投资等基金投资事务，参加上海云湾的费率优惠活动，具体办理规则、程序及折扣费率请遵循上海云湾的规定。

2、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敬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www.ctzg.com）的上述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以及相关业务公告，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三、投资者可通过上海云湾和本公司的客服热线或网站咨询有关详情：

1、上海云湾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20-1515

网址：www.zhengtongfunds.com

2、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36

网址：www.ctzg.com

四、风险提示：

1、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公司提醒投资者，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基金的过往业绩不预示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2、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特此公告。

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九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623 证券简称：吉林敖东 公告编号：2018-067

债券代码：127006 债券简称：敖东转债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9月18日收到公司李秀林先生、郭淑芹女士、陈永丰先生等6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通知，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以自有资金于2018年9月18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买入公司股票，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股

序号	姓名	职务	变动前股数	买入时间	增持股数	成交均价	变动后股数
1	李秀林	董事长	2,021,707	2018年9月18日	240,000	15.90	2,261,707
2	郭淑芹	副董事长 总经理	684,464	2018年9月18日	50,000	15.90	734,464
3	杨凯	董事 副总经理	85,000	2018年9月18日	7,000	15.90	92,000
4	陈永丰	监事长	85,000	2018年9月18日	7,000	15.90	92,000
5	张淑媛	副总经理 财务总监	85,000	2018年9月18日	7,000	15.90	92,000
6	王振宇	董秘	33,000	2018年9月18日	7,000	15.90	40,000
合计			2,994,171	-	318,000	-	3,312,171

1、本次增持公司股票前，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将增持计划书面通知公司董事会秘书，上述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业务指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2、本次增持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增持后六个月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进行内幕交易、敏感期买卖股份和短线交易。

3、本次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4、公司将持续关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9月19日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上海分公司的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已在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登记，取得营业执照。

公司名称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城路99号20层（实际楼层18层）
经营范围	公募基金管理。
分公司电话	021-28932888
分公司传真	021-28932998
总公司电话	021-28932888

公司按规定向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监局履行分公司设立备案。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9月19日

关于汇添富消费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通过网上直销认购费率优惠的公告

汇添富消费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添富消费升级混合，基金代码：006408；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发行期为2018年9月19日至2018年12月18日。为了优化广大投资者的投资理财体验，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在本基金发行期间，对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网上直销系统“现金宝”（trade.99fund.com）或移动客户端“现金宝”App认购本基金实施0.1折优惠费率。

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www.99fund.com)的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还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9918）咨询相关信息。

汇添富基金高度重视投资者服务和投资者教育，特此提醒投资者需正确认知基金投资的风险和长期收益，做理性的基金投资人，做明白的基金投资人，享受长期投资的快乐！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9月19日

关于泓德裕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8年9月19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泓德裕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泓德裕泰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2138	
基金管理人名称	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泓德裕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泓德裕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8年9月20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8年9月20日
	暂停定期定额申购起始日	2018年9月20日
	暂停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保证基金的稳定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泓德裕泰债券A	泓德裕泰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2138	002139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申购、定期定额申购、转换转入	是	是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本基金恢复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时间将另行公告。

(2)本基金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申购业务期间，赎回、转换转出等其他业务仍照常办理。

(3)投资者若有疑问，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hongdefund.com）查询相关信息或拨打客户热线（4009-100-888）咨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9月19日

万家强化收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8年9月19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万家强化收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万家强化收益定期开放债券（场内简称：万家强债）
基金主代码		161911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5月7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万家强化收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万家强化收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8年9月10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1.0393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8,559,528.26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元）	4,279,764.13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14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2018年度收益的第3次分红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十七、基金的收益与分配"规定为："基金收益每季度最少分配一次，每年最多分配12次，每次基金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收益分配基准日单位份额可供分配利润的50%；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3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18年9月21日	
除息日	2018年9月25日（场内）	2018年9月21日（场外）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18年9月27日（场内）	2018年9月26日（场外）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基金处于封闭期，不进行红利再投资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注：本次收益分配方案已经本基金的托管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分派期间（2018年9月19日至2018年9月21日）暂停本基金跨系统转托管业务。

（2）本公告发布当天（2018年9月19日）本基金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停牌一小时（9:30-10:30）。

（3）本次分红不会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降低本基金的投资风险或提高本基金的投资收益。

（4）权益登记日当天通过场内交易买入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而权益登记日当天通过场内交易卖出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当天通过场内场外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当天通过场内场外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5）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及希望了解本基金其他有关信息的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wjasset.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0800（免长途话费）或95538转6咨询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9月19日

证券代码：002353 证券简称：杰瑞股份 公告编号：2018-061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湖南先瑞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杰瑞股份”）于2018年8月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湖南先瑞环境技术有限公司股权收购价格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杰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杰瑞环保”）与易湘琢、北京青盟投资有限公司、北京青盟天使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湖南先瑞环境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先瑞”）签订了《关于湖南先瑞环境技术有限公司之投资协议书之补充协议书》（以下简称“补充协议”），杰瑞环保以人民币3,000万元收购湖南先瑞100%股权，湖南先瑞原股东将超出部分的违约不当所得返还给杰瑞环保。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18-051、2018-056号公告。

截止本公告日，杰瑞环保已全额收回湖南先瑞原股东易湘琢、北京青盟投资有限公司、北京青盟天使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不当所得投资款、相应的资金占用利息及违约金合计123,443,872.94元。公司将收回的投资款冲减长期股权投资，资金占用利息计入财务费用，违约金计入营业外收入，最终会计处理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本事项不会对公司2018年度收入及净利润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9月18日

证券代码：603045 证券简称：福达合金 公告编号：临2018-034

福达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股份质押情况

2018年9月18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王达武的通知，王达武将其持有的本公司5,750,000股限售流通股股票，于2018年9月17日质押给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初始交易日为2018年9月17日，到期回购日为2021年9月16日。截止本公告披露日，王达武共持有本公司股份25,891,933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6.34%，本次质押股份的数量占本公司总股本的5.85%，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22.21%；本次股份质押后累计股份质押的数量为5,75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5.85%，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22.21%。

二、控股股东的质押情况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王达武本次股份质押主要系满足自身资金需要，王达武先生资信情况良好，具备相应的偿还能力。本次质押产生的相关风险在可控范围内，暂不存在可能引发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本次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

特此公告。

福达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9月19日